

银华领先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6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6 年 8 月 24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6 年 8 月 22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银华领先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银华领先策略混合
基金主代码	18001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8 年 8 月 20 日
基金管理人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29,632,755.17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中国经济未来持续高速增长使得投资于领先行业中的优势公司成为未来投资的主线之一。通过运用领先的资产配置策略，投资于领先优势并且具备估值吸引力的股票、债券，并在有效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力求取得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p>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将采用定量与定性两种领先型指标相结合的方法来进行大类资产配置，通过领先策略投资于因经济结构升级、汇率循环、经济周期变化及产业政策支持而受益的领先行业。并在领先行业中遴选具备综合竞争实力、估值吸引力和增长潜力显著的领先公司完成投资组合的构建。</p> <p>本基金的债券投资采取自上而下的久期配置、组合期限配置、类属配置策略和自下而上的个券精选相结合的积极投资策略，发现、确认并利用市场失衡实现组合增值。</p> <p>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 60%—95%；现金、债券资产、权证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证券品种占基金资产的 5%—40%，其中，基金持有全部权证的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3%，基金保留的现金以及投资于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p>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3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基金产品。

	本基金将力求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现较高的投资收益。
--	-----------------------------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杨文辉	王永民
	联系电话	(010)58163000	010-66594896
	电子邮箱	yhjj@yhfund.com.cn	fcid@bankof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6783333, (010)85186558	95566
传真		(010)58163027	(010) 66594942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yhfund.com.cn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住所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6年1月1日 - 2016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300,150,183.30
本期利润	-190,653,588.60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085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13.72%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8.55%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6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37,961,452.74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408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358,830,921.28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4617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16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191.27%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2、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 3、本报告所列示的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的认购、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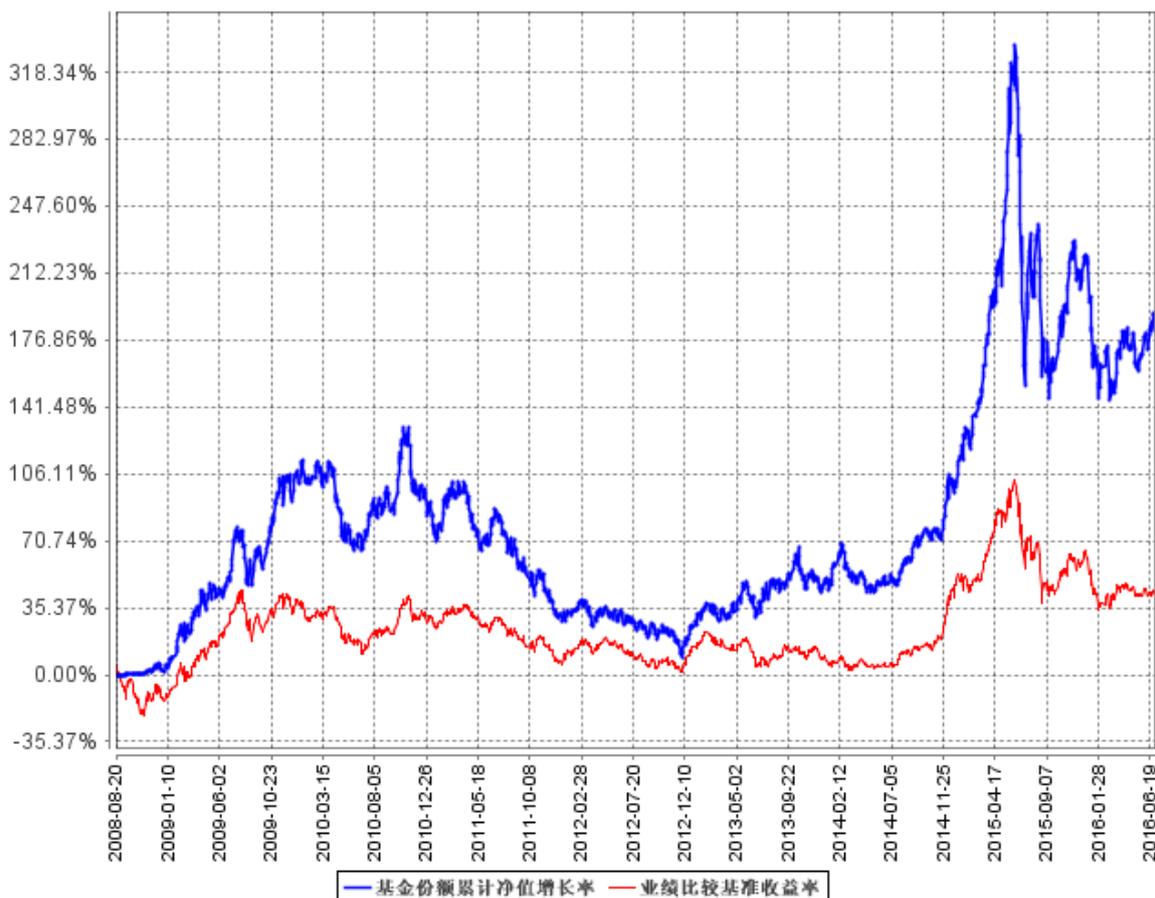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5.14%	1.20%	-0.23%	0.69%	5.37%	0.51%
过去三个月	5.55%	1.32%	-1.14%	0.71%	6.69%	0.61%
过去六个月	-8.55%	1.87%	-10.16%	1.29%	1.61%	0.58%
过去一年	-12.16%	2.29%	-19.34%	1.61%	7.18%	0.68%
过去三年	120.74%	1.83%	37.45%	1.29%	83.29%	0.5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91.27%	1.63%	44.66%	1.25%	146.61%	0.38%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选定为： $\text{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 \times 70\% + \text{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 \times 30\%$ 。

考虑本基金正常状态之下的股票资产投资比例，本基金选择市场代表性较好、具备较好公信力的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 $\times 70\% +$ 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 $\times 30\%$ 作为本基金产品的业绩比较基准。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六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的规定：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 60%—95%；现金、债券资产、权证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证券品种占基金资产的 5%—40%，其中，基金持有全部权证的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3%，基金保留的现金以及投资于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5 月 28 日，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证监基金字[2001]7 号文)设立的全国性资产管理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 2 亿元人民币，公司的股东及其出资比例分别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9%、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9%、东北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 21%及山西海鑫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公司的主要业务是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公司注册地为广东省深圳市。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着 62 只证券投资基金,具体包括银华优势企业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保本增值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道琼斯 88 精选证券投资基金、银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核心价值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优质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富裕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领先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全球核心优选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内需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银华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和谐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沪深 3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深证 1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银华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信用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抗通胀主题证券投资基金 (LOF)、银华中证等权重 9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永祥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消费主题分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内地资源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永泰积极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纯债信用主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上证 50 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上证 50 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银华中证中票 50 指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银华永兴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LOF)、银华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银华信用四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转债指数增强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信用季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 800 等权重指数增强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恒生中国企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多利宝货币市场基金、银华永益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银华活钱宝货币市场基金、银华双月定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高端制造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惠增利货币市场基金、银华回报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国梦 30 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恒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聚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汇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稳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国防安全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战略新兴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逆向投资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互联网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生态环保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合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添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远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双动力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大数据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量化智慧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多元视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同时,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着多

个全国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和特定客户资产管理投资组合。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倪明先生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5年5月6日	-	10年	博士学位。曾在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事研究分析工作，历任债券信用分析师、债券基金助理、行业研究员、股票基金助理等职，并曾于2008年1月12日至2011年4月15日期间担任大成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职务。2011年4月加盟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2011年9月26日起担任银华核心价值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5年8月27日起兼任银华战略新兴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基金基金经理，自2016年7月8日起兼任银华内需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苏静然女士	本基金基金经理助理	2016年2月1日	-	7年	硕士学位；2007年5月至2008年11月任职于工银瑞信基金管理公司战略部；2008年11月至2010年10月任职于宏源证券研究所，任行业研究员；2009年11月至2014年1月任职于诺安基金管理公司，任行业研究员；2014年至今任职于银华基金管理公司，历任行业研究员、专户投资经理、基金经理助理职务。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符合行业普遍认可的计算标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银华领先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制定了《公平交易制度》和《公平交易执行制度》等,并建立了健全有效的公平交易执行体系,保证公平对待旗下的每一个投资组合。

在投资决策环节,本基金管理人构建了统一的研究平台,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公平地提供研究支持。同时,在投资决策过程中,各基金经理、投资经理严格遵守本基金管理人的各项投资管理制度和投资授权制度,保证各投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机制。

在交易执行环节,本基金管理人实行集中交易制度,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综合平衡”的原则,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

在事后监控环节,本基金管理人定期对股票交易情况进行分析,并出具公平交易执行情况分析报告;另外,本基金管理人还对公平交易制度的遵守和相关业务流程的执行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及时报告。

综上所述,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制度的相关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所有投资组合不存在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回顾 2016 年上半年资本市场的运行，也是波澜壮阔的半年。1 月份市场在极短时间经历大幅下跌，然后又恢复性上涨，震荡程度历史罕见。数据统计，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上证 A 股、中小企业板和创业板跌幅分别为-16.23%、-14.44%和-12.87%。这段波动以 1 月 31 日为界分为了两段。其中 1 月 1 日-1 月 31 日为第一段，在 2015 年底市场积累了较大涨幅情况下，熔断机制出台，市场在短期内经历恐慌性下跌。后来虽然及时叫停熔断，但市场仍然震荡下跌。截至 1 月 31 日，上证 A 股、中小企业板和创业板分别下跌了-22.08%、-27.82%和-27.48%，单月跌幅惊人，且没有任何出逃的机会。偏股型基金净值普遍下跌 20%以上，随后市场驻底。2 月份开始上涨，截至 6 月 30 日上证 A 股、中小企业板和创业板分别反弹了 7.49%、18.52%和 20.11%。后期板块表现来看，中小板和创业板相对活跃。同时市场风格也发生了切换，以家电、白酒为代表的价值股引领了这波上涨。整个上半年，食品饮料、有色、银行和家电成为表现最好的板块。

回顾本基金上半年投资情况，总体来说，表现超越业绩基准。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净值为 1.4617 元。行业选择上主要投向汽车、新能源、传媒、电子、军工、医药等行业。二季度为适应市场风格的变换，我们择机增持食品饮料、家电、轻工、医药等行业。长期和短期我们都相对乐观，认为市场悲观预期已经到顶，在财政和货币双宽松的前提下，行业和公司都将具有投资机会，基于此，仓位小幅上升到 76%。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4617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8.5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10.16%。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我们对 2016 年下半年的行情谨慎乐观。从当前时间点往后看，我们虽然还是比较谨慎，但相对于年初已经乐观了不少。虽然基本面数据仍难在短时间内见到好转，但悲观预期已经有了比较充分的反应。同时迄今为止流动性仍然略为宽松。二者相结合，我们判断大盘大幅下跌的动力不充足，振荡可能是要维持较长时间。我们选择自下而上精选个股的投资策略。

外围市场看英国脱欧造成的混乱、以及美联储的加息预期再次延后，可能会成为潜在的利好因素影响 A 股市场的走势。中国经济有相对优势，同时预计财政和货币政策会延续宽松。我们预期也变得相对乐观，后期将继续保持中性的仓位水平，在防守中寻找进攻的机会。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同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月末、年中和年末估值复核与基金会计账目的核对同时进行。

本基金管理人设立估值委员会（委员包括估值业务分管领导以及投资部、研究部、监察稽核部、运作保障部等部门负责人及相关业务骨干），负责研究、指导基金估值业务。估值委员会委员和负责基金日常估值业务的基金会计均具有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验。基金经理不介入基金日常估值业务；估值委员会决议之前会与涉及基金的基金经理进行充分沟通。运作保障部负责执行估值委员会制定的估值政策及决议。

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本基金管理人未签约与估值相关的任何定价服务。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于 2016 年 03 月 11 日发布公告，向于 2016 年 03 月 15 日在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按每 10 份基金份额分配红利人民币 4.160 元，实际分配金额为人民币 415,227,823.28 元。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对银华领先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核对无误。（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管理”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银华领先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6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末 2016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5年12月31日
资产：		
银行存款	251,341,882.93	489,044,705.71
结算备付金	1,492,107.67	1,899,061.96
存出保证金	744,740.83	576,374.1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36,444,455.87	1,348,597,468.32
其中：股票投资	1,036,444,455.87	1,228,081,468.32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120,516,00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5,000,247.50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17,735,800.28
应收利息	45,953.82	3,587,392.95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316,703.31	717,287.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1,385,386,091.93	1,862,158,090.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上年度末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18,821,334.36	18,396,352.60
应付赎回款	4,346,228.99	6,213,345.17
应付管理人报酬	1,616,685.29	2,347,292.40
应付托管费	269,447.53	391,215.43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1,168,518.69	1,731,593.03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332,955.79	537,316.74
负债合计	26,555,170.65	29,617,115.37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929,632,755.17	865,383,747.18
未分配利润	429,198,166.11	967,157,228.4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8,830,921.28	1,832,540,975.5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85,386,091.93	1,862,158,090.95

注：报告截止日 2016 年 06 月 30 日，基金份额净值为 1.4617 元，基金份额总额为 929,632,755.17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银华领先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一、收入	-175,148,563.44	651,896,134.07
1.利息收入	2,850,010.73	2,404,857.66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1,269,264.34	971,636.45
债券利息收入	1,125,918.04	1,375,597.13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454,828.35	57,624.08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87,846,068.65	870,812,931.49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290,279,729.96	867,253,041.06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632,340.00	-32,90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3,066,001.31	3,592,790.43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9,496,594.70	-225,364,459.11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350,899.78	4,042,804.03
减：二、费用	15,505,025.16	30,676,077.86
1. 管理人报酬	10,425,480.81	13,832,043.72
2. 托管费	1,737,580.14	2,305,340.64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3,113,454.83	14,316,449.78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其他费用	228,509.38	222,243.7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0,653,588.60	621,220,056.21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0,653,588.60	621,220,056.21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银华领先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865,383,747.18	967,157,228.40	1,832,540,975.58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90,653,588.60	-190,653,588.60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64,249,007.99	67,922,349.59	132,171,357.58

(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84,577,317.72	151,796,524.11	436,373,841.83
2.基金赎回款	-220,328,309.73	-83,874,174.52	-304,202,484.25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415,227,823.28	-415,227,823.28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929,632,755.17	429,198,166.11	1,358,830,921.28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09,962,641.56	353,350,115.73	963,312,757.29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621,220,056.21	621,220,056.21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529,729,492.06	605,254,809.15	1,134,984,301.21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247,613,133.91	2,691,232,845.99	4,938,845,979.90
2.基金赎回款	-1,717,883,641.85	-2,085,978,036.84	-3,803,861,678.69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206,678,045.46	-206,678,045.46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139,692,133.62	1,373,146,935.63	2,512,839,069.25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王立新

杨清

龚飒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除 6.4.2.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中所列的会计估计变更事项外，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2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2.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变更。

6.4.2.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6.4.2.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6.4.3 税项

6.4.6.1 印花税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4 月 24 日起，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由原先的 3‰调整为 1‰；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9 月 19 日起，调整由出让方按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缴纳印花税，受让方不再征收，税率不变；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因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而发生的股权转让，暂免征收印花税。

6.4.6.2 营业税、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 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6.4.6.3 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文《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储蓄存款利息收入，由

上市公司、发行债券的企业和银行在向基金支付上述收入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2]85 号文《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5]101 号文《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5 年 9 月 8 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32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8 年 10 月 9 日起，对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6.4.4 关联方关系

6.4.4.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没有发生变化的情况。

6.4.4.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南证券”）	基金管理人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北证券”）	基金管理人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注：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5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5.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5.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例
东北证券	591,508,115.30	28.90%	73,927,386.86	0.77%
西南证券	234,476,920.25	11.46%	2,379,939,151.40	24.71%

6.4.5.1.2 债券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交易。

6.4.5.1.3 债券回购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回购交易。

6.4.5.1.4 权证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6.4.5.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 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 总额的比例
东北证券	550,870.74	28.96%	503,977.03	43.67%
西南证券	218,368.53	11.48%	218,368.53	18.92%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 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 总额的比例
东北证券	67,302.85	0.77%	-	-
西南证券	2,166,693.15	24.71%	1,993,374.19	28.61%

注：上述佣金按市场佣金率计算，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证管费和经手费后的净额列示。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6.4.5.2 关联方报酬

6.4.5.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0,425,480.81	13,832,043.72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760,317.14	2,151,323.48

注：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1.50% 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50\%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6.4.5.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737,580.14	2,305,340.64

注：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 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5\%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6.4.5.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5.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5.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8年8月20日）持有的基金份额	-	-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29,998,000.00	29,998,000.00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29,998,000.00	29,998,000.00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3.23%	2.63%

注：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交易费用按市场公开的交易费率计算并支付。

6.4.5.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16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5年12月31日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 金份额 占基金总 份额的比 例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 金份额 占基金总 份额的比 例
西南证 券股份 有限公 司	-	-	14,374,910.15	1.66%

注：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交易费用按市场公开的交易费率计算并支付。

6.4.5.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 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银行	251,341,882.93	1,245,347.17	654,975,331.21	896,144.35

6.4.5.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

6.4.5.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需要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6 期末（2016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6.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6.4.12.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 (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03016	新宏泰	2016年6月23日	2016年7月1日	新股流通受限	8.49	8.49	1,602	13,600.98	13,600.98	-
300520	科大国创	2016年6月30日	2016年7月8日	新股流通受限	10.05	10.05	926	9,306.30	9,306.30	-

6.4.6.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价	数量（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300351	永贵电器	2016年6月29日	非公开发行	33.93	2016年7月4日	33.30	594,400	17,152,605.54	20,167,992.00	-
300323	华灿光电	2016年4月18日	重大事项	8.99	-	-	1,483,343	13,146,117.47	13,335,253.57	-

6.4.6.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6.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6.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7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1,036,444,455.87	74.81
	其中：股票	1,036,444,455.87	74.81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5,000,247.50	6.86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52,833,990.60	18.25
7	其他各项资产	1,107,397.96	0.08
8	合计	1,385,386,091.93	100.00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24,985,017.92	1.84
C	制造业	802,987,688.00	59.09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5,474,913.85	1.14
E	建筑业	685,632.08	0.05
F	批发和零售业	7,068,333.00	0.52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3,620,111.36	1.00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60,149,531.50	4.43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3,475,462.00	0.99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97,997,766.16	7.21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036,444,455.87	76.27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沪港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沪港通股票投资。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335	科华恒盛	1,928,608	93,576,060.16	6.89
2	002594	比亚迪	1,241,918	75,769,417.18	5.58
3	300408	三环集团	3,663,226	65,791,538.96	4.84
4	300008	天海防务	1,933,903	64,398,969.90	4.74
5	600158	中体产业	3,388,706	60,149,531.50	4.43
6	600060	海信电器	3,189,896	56,397,361.28	4.15
7	300011	鼎汉技术	1,909,022	44,804,746.34	3.30
8	002303	美盈森	3,527,539	43,353,454.31	3.19
9	002456	欧菲光	1,382,500	40,783,750.00	3.00
10	002304	洋河股份	533,374	38,360,258.08	2.82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信息，应阅读登载于 <http://www.yhfund.com.cn> 网站的半年度报告正文。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	----------------

1	002335	科华恒盛	68,712,802.35	3.75
2	300011	鼎汉技术	50,992,446.03	2.78
3	600259	广晟有色	50,945,937.95	2.78
4	600562	国睿科技	39,489,466.48	2.15
5	002304	洋河股份	39,040,412.34	2.13
6	002456	欧菲光	37,930,788.65	2.07
7	002594	比亚迪	35,916,478.52	1.96
8	002256	彩虹精化	35,020,078.58	1.91
9	300008	天海防务	31,834,417.72	1.74
10	002400	省广股份	30,387,451.99	1.66
11	300274	阳光电源	30,381,908.33	1.66
12	600158	中体产业	30,375,028.91	1.66
13	600855	航天长峰	26,666,263.00	1.46
14	600028	中国石化	26,415,093.51	1.44
15	300089	文化长城	26,090,843.20	1.42
16	300257	开山股份	25,975,814.47	1.42
17	300095	华伍股份	23,879,929.80	1.30
18	300021	大禹节水	23,870,681.86	1.30
19	300458	全志科技	19,945,345.75	1.09
20	600060	海信电器	19,529,530.49	1.07

注：“买入金额”按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274	阳光电源	62,309,012.40	3.40
2	300263	隆华节能	60,494,368.08	3.30
3	600259	广晟有色	56,926,873.20	3.11
4	002241	歌尔股份	54,523,094.51	2.98
5	002400	省广股份	50,621,403.02	2.76
6	601233	桐昆股份	47,563,706.93	2.60
7	600998	九州通	46,964,343.28	2.56
8	300027	华谊兄弟	39,577,663.13	2.16
9	002129	中环股份	37,677,345.33	2.06
10	002444	巨星科技	37,468,810.84	2.04
11	002256	彩虹精化	37,418,544.03	2.04

12	600060	海信电器	32,998,701.82	1.80
13	600900	长江电力	32,477,443.88	1.77
14	300124	汇川技术	31,104,421.99	1.70
15	000669	金鸿能源	24,514,480.78	1.34
16	002631	德尔未来	24,388,434.27	1.33
17	300088	长信科技	23,645,741.87	1.29
18	600855	航天长峰	22,780,963.08	1.24
19	300008	天海防务	22,220,440.59	1.21
20	002385	大北农	22,152,653.99	1.21

注：“卖出金额”按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1,018,591,140.54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1,029,265,137.73

注：“买入股票成本总额”和“卖出股票收入总额”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2.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形。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744,740.8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45,953.82
5	应收申购款	316,703.31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107,397.96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7.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各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56,857	16,350.37	36,631,199.34	3.94%	893,001,555.83	96.06%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283,818.42	0.03%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1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注：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 0。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8年8月20日）基金份额总额	358,064,017.31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865,383,747.18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284,577,317.72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220,328,309.73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29,632,755.17

注：本期申购中包含红利再投及转入份额，本期赎回中包含转出份额。

§10 重大事件揭示**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10.2.1 基金管理人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0.2.2 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没有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没有重大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变更为其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涉及托管业务的部门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任何稽查或者处罚。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591,508,115.30	28.90%	550,870.74	28.96%	-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337,574,501.97	16.49%	314,383.09	16.53%	-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234,476,920.25	11.46%	218,368.53	11.48%	-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169,248,639.63	8.27%	157,620.85	8.29%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140,693,455.46	6.87%	131,029.42	6.89%	撤销 1 个交易单元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124,809,555.64	6.10%	116,235.60	6.11%	-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110,225,920.82	5.39%	102,655.03	5.40%	-

有限公司							
渤海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3	95,210,729.33	4.65%	88,669.07	4.66%	-	
中信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3	66,210,654.49	3.23%	61,661.99	3.24%	-	
华鑫证券有限 责任公司	1	43,924,704.45	2.15%	40,906.71	2.15%	-	
中信建投证券 股份有限公司	3	42,835,465.75	2.09%	39,893.03	2.10%	-	
招商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2	30,584,474.11	1.49%	28,483.31	1.50%	-	
申万宏源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2	21,797,775.85	1.07%	20,300.20	1.07%	-	
川财证券有限 责任公司	2	19,051,701.75	0.93%	13,932.48	0.73%	-	
华西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1	18,566,000.41	0.91%	17,290.90	0.91%	-	
首创证券有限 责任公司	1	-	-	-	-	-	
国联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1	-	-	-	-	-	
国盛证券有限 责任公司	1	-	-	-	-	-	
中国银河证券 股份有限公司	3	-	-	-	-	-	
国信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2	-	-	-	-	-	
北京高华证券 有限责任公司	1	-	-	-	-	-	
国元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1	-	-	-	-	-	
大同证券有限 责任公司	1	-	-	-	-	-	
山西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1	-	-	-	-	-	
国开证券有限 责任公司	1	-	-	-	-	-	
平安证券有限 责任公司	1	-	-	-	-	-	
华创证券有限 责任公司	2	-	-	-	-	-	
恒泰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1	-	-	-	-	-	
国金证券股份	1	-	-	-	-	-	

有限公司						
兴业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1	-	-	-	-	-
第一创业证券 股份有限公司	1	-	-	-	-	-
联讯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2	-	-	-	-	-
中天证券有限 责任公司	1	-	-	-	-	-
中银国际证券 有限责任公司	1	-	-	-	-	-
中国中投证券 有限责任公司	2	-	-	-	-	-
上海华信证券 有限责任公司	2	-	-	-	-	-
广州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2	-	-	-	-	-
中航证券有限 公司	1	-	-	-	-	-
财达证券有限 责任公司	1	-	-	-	-	-
华融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2	-	-	-	-	-
德邦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0	-	-	-	-	撤销 1 个交 易单元

注：1、基金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为该证券经营机构具有较强的研究服务能力，能及时、全面、定期向基金管理人提供高质量的咨询服务，包括宏观经济报告、行业报告、市场走向分析报告、个股分析报告、市场服务报告以及全面的信息服务等。

2、基金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程序为根据标准进行考察后，确定证券经营机构的选择。经公司批准后与被选择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协议。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通过交易单元进行债券交易、债券回购交易及权证交易等除股票交易外的其他证券投资交易。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8月24日